

附件

三明市 2018 年公费师范生招生计划分配表

县（市、区）	小学需求数	幼儿园需求数
明溪县	10	
建宁县	3	2
沙 县	10	
泰宁县	20	10
大田县	20	10
尤溪县	40	
将乐县	5	
清流县		10
宁化县	20	10
永安市	15	
合 计	143	42

三明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15 日印发

三明市教育局
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中共三明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三明市财政局

文件

明教人〔2018〕110 号

三明市教育局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中共三明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三明市
财政局关于印发三明市师范生公费
教育试点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编办、人社局、财政局，三明学院：

现将《三明市师范生公费教育试点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

照执行。



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中共宁波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

宁波市财政局

2018 年 5 月 15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业务精湛、结构合理、充满活力的本土化教师队伍。

(四) 强化宣传引导。各县(市、区)要高度重视,切实做好招生、就业的政策宣传,精心组织招生录取,积极引导和支持优秀高中阶段毕业生报考免费教育师范生,确保公费师范生培养工作顺利实施。

附件: 宁波市 2018 年公费师范生招生计划分配表

统一汇总报省教育厅批准,由三明学院纳入年度招生总规模,每年按照需求计划进行招生。当无法完成需求计划时,参照省属本科高校招收农村学生专项计划招生政策适当降分录取。2018 年计划招生 185 名,其中招收四年制本科小学教育专业 143 名,学前教育专业 42 名(招生计划分配表见附件)。

三、招生对象

公费师范生招生对象为具有需求计划的县(市、区)户籍,且参加当年高考的高中毕业生。

四、招生录取

三明学院根据省教育厅和省招生委员会制定的,《关于 2018 年普通高考招生录取工作办法》,按报考志愿在划定录取分数线上择优录取。

五、培养管理

(一) 签订协议。公费师范生新生入学时,由三明学院、定向就业地县(市、区)教育局、公费师范生、公费师范生履约监护人签订《三明市师范生公费教育协议书》。协议书一式 6 份,各执一份,并送三明市教育局和当地县(市、区)人社局备案。

(二) 费用承担。公费师范生在校学习期间免除学费、免缴住宿费,所需经费由公费师范生所在县(市、区)财政承担,同时按规定享受师范生助学金,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纳入高校资助政策体系安排。公费师范生因故延长修学年限的,延长期间上述费用自理。中途退学、无法毕业或无法取得教师资格的,

应按规定退还已享受的公费教育费用。

(三) 培养管理。公费师范生教育学制四年,实施 3+1 培养模式,即前三年在校学习,最后一年进行集中教育实习。公费师范生学籍纳入国家正规学籍管理,在校期间享受国家普通本科生相关政策待遇,公费师范生录取后,不得申请调整专业。

(四) 实习管理。公费师范生毕业前一年统一组织教育实践和毕业实习。实习工作由三明市教育局统筹协调,三明学院负责具体实施。

六、就业管理

(一) 就业。各县(市、区)教育、机构编制、人社部门要各司其职,协同配合,落实好公费师范生的就业工作。公费师范生就业可以采取专项公开招聘方式,各县(市、区)专项用于招聘公费师范生的岗位数应不少于该县(市、区)当年公费师范毕业生人数。经专项公开招聘落实就业学校的,按有关规定办理入编和聘用核准手续。公费师范生就业后必须在小学、幼儿园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不少于 10 年。

(二) 违约。公费师范生在规定学习期限内未完成学业,或毕业当年不参加生源所在地专项招聘而另谋其他就业,或毕业当年参加专项招聘被录用后,在 12 月 31 日前仍未按规定到生源所在县(市、区)小学、幼儿园工作的,视为未能履行协议。公费师范生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协议的,需经县(市、区)教育局同意,并报市教育局备案。未按规定履行协议的,要退还相应的公

费教育费用并缴纳违约金。公费师范生在校期间的履约管理由三明学院负责，就业后的履约管理由就业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负责。履约情况要建立诚信档案，违约毕业生5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聘用为我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。

公费师范生毕业前以及在协议规定的服务期内，一般不得脱产参加高层次学历教育，鼓励其在职进修高层次学历。履约期限内，公费师范生不得再与其它任何单位建立新的人事关系和聘用关系，不得调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，否则，视为违约。

七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要成立领导机构，并制定所在县（市、区）公费师范生培养需求计划，做好考生组织报名、签订师范生免费教育就业协议书和毕业生就业安置，以及工作期间的管理等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确保经费投入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加大经费投入，公费师范生培养经费由县（市、区）财政按照有关核定标准按时足额拨付三明学院。三明学院要制定资金管理办法，确保培养免费师范生计划的顺利实施。

（三）强化培养管理。三明学院要优化师资队伍、设施设备等资源配置，加强师范教育课程建设，强化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和基本功训练，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全面提升培养质量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关心公费师范生的学习生活情况，加强与高校的沟通协调，明确培养需求和目标，共同培养和造就一支师德高尚、

三明市师范生公费教育试点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农村学校教师队伍建设，改善教师结构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4号）和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同意三明市教育局实施师范生公费教育的通知》（闽教人〔2017〕97号），并参照福建省教育厅、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福建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福建省师范生免费教育试点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闽教人〔2015〕48号），决定从2018年起在三明学院实施师范生公费教育试点，定向培养小学全科教师和学前教育教师。为确保师范生公费教育的顺利实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推进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战略，立足山区实际，致力培养适应农村教育需要的小学全科教师和学前教育教师。

二、招生计划

委托三明学院实施师范生公费教育。公费师范生招生计划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、财政、人社、编制等部门，根据实际需求和编制空缺情况，联合提出计划，经当地政府同意后，市教育局